

中共玉林师范学院委员会党校

玉师党校字〔2020〕005号

关于举办 2020 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 培训班的通知

各分党校：

为做好我校 2020 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党章》为教材，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学习党的历史、传统、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深入进行党员标准、党员先进性和合格党员教育，进一步提高对党的认识，明确入党目的，端正入党动机，坚定理想信念，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解决发展对象思想入党问题，为光荣加入党组织，成为一名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合格党员，奠定坚实思想基础。

二、培训对象

各分党校 2020 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

三、培训时间

建议 10 月上旬—11 月下旬，具体时间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

四、培训内容

培训主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以及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中国共产党章程》与《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规党纪教育为主，适当开展形势政策教育、理想信念教育。

五、培训形式

教育培训主要以课堂教学、专题辅导为主，并采取观看影像、社会实践、交流研讨、志愿服务、撰写心得、分散自学等形式进行，培训时间应不少于 24 个学时。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应符合学校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六、工作要求

（一）各分党校要高度重视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的工作，结合疫情防控阶段实际情况和本单位工作特点，认真组织做好培训教育环节，确保发展党员质量。

（二）本学期入党发展对象结业考试初步安排在 11 月下旬，结业考试原则上采取闭卷方式，由承办单位结合培训内容自行命题。结业考试试题要在考试前报学校党校办公室审核及备案，审核通过的试卷才能用于结业考试。各分党校负责组织考务、阅卷、评分等工作。

（三）请承办分党校将培训班教学计划表（附件 1）纸质稿加盖公章于开班前 3 天报送学校党校办公室批准后方可实施。

（四）承办分党校于 12 月上旬把培训班最终课程表（附件 1）、学员报名表（附件 2）、班委通讯录（附件 3）、学

员成绩汇总表（附件4）等纸质版各一份由承办分党校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报送学校党校办公室，承办分党校也要留存一份，电子版发送李尚芳 OA，其他分党校可以不用向学校党校报送材料。

（五）各分党校要对所有参加本期培训的学员提前进行一次教育，强调培训班的意义和纪律要求。

（六）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人数原则上需达120人以上，培训期间，学校党校将不定期抽查各分党校培训情况。

未尽事宜，请联系学校党委组织部李尚芳，电话：2666281。

- 附件：1. 2020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教学计划表
（XXX学院分党校承办）
2. 2020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报名表
（XXX学院分党校承办）
3. 2020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班委通讯录
（XXX学院分党校承办）
4. 2020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学员成绩汇总表
（XXX学院分党校承办）
5. 2020年秋季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分班情况

中共玉林师范学院委员会党校

2020年10月6日